

立法会三题：美食车先导计划

以下是今日（十一月十五日）在立法会会议上张宇人议员的提问和署理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陈百里博士的答复：

问题：

自美食车先导计划（下称先导计划）于本年二月二日正式开始至今的九个月期间，十六个获选的营运者当中，有两个未开业已退出，而上月更有一个于五月底才开业的营运者退出。据报，另有四个营运者正准备出售其美食车以止蚀离场。大部分营运者近日向本人反映，他们一直入不敷出。他们又批评当局没有回应营运者的需要，令营运者难以持续经营。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会：

（一）会否立即就先导计划进行中期检讨，深入了解各营运者面对的经营状况及困难，以期尽快推出补救措施（例如减免营运者需支付的场地服务费）；如会，详情为何；如否，原因为何；

（二）自先导计划开始推行至今，当局为美食车举办的宣传活动及计划为何；当局会否检讨及加强美食车的宣传工作，以确保有关美食车的资讯和最新消息更有效地传送给游客和市民；如会，详情为何；如否，原因为何；及

（三）会否将先导计划重新定位，不再局限为旅游项目，并在不影响附近交通及食肆经营状况的前提下，增加美食车的经营地点，或扩大计划的模式（例如准许美食车在墟市、学校区或建筑地盘附近营运，或准许美食车为私人派对提供食品），以扩阔美食车的生存空间；如会，详情为何；如否，原因为何？

答复：

代主席：

美食车先导计划（先导计划）于二〇一六年二月《财政预算案》中宣布后，今年二月正式推出，目的开宗明义是为香港的旅游景点增添趣味和活力，为旅客和市民提供多元化、富创意和高质素的美食，其定位并非主流食肆。此外，香港食肆林立，大多要负担远高于美食车所付的租金，我们不希望美食车与其他食肆出现不公平的竞争。在选点作业的时候，美食车停泊时亦不应造成人车阻塞等问题。

基于上述考虑，先导计划首先选择了八个旅游景点作为美食车的营运地点，以及安排美食车参与由香港旅游发展局主办的各项盛事。先导计划顾名思义属试行性质，让我们和业界摸索不同的营运场地和模式是否合适，以及美食车在商业上是否可行。

先导计划自推出而来，有两个营运者表示基于商业考虑，在申领牌照阶段时先行退出；而最近退出的营运者，据悉与商业伙伴分歧有属。事实上，目前十五名美食车营运者中，有八名是初创企业，作为商业营运，美食车业务表现及盈利各有差异属意料中事。截至今年十月中，十四部已投入服务的美食车中，七部的总营业额已录得超过一百万元；再者有一部美食车的营运者凭借美食车的营运经验及口碑，已开铺营业，另有四部美食车的营运者亦有同样计划。

就议员提问的三个部分，我现分别回复如下：

(一) 旅游事务署设立了专责办事处，一站式协助美食车营运者。办事处亦一直与营运者及场地管方紧密联系，每月与他们开会收集意见，亦透过实地探访以及其他途径了解美食车的营运情况，适时调整计划。事实上，自五月以来，我们已作出多项措施，包括：

1. 引入新场地（例如亚洲国际博览馆、科学园和香港科技大学）；
2. 容许美食车参与自选旅游活动；
3. 推出日夜场营运模式；以及
4. 将起动九龙东一号场、黄大仙广场及中环海滨活动空间转为可选择场地。

此外，我们亦刚取得海洋公园、尖沙咀艺术广场和梳士巴利花园的场地管方同意，会在十一月底把这三个场地转为可选择场地，让美食车有更多空间、弹性，和改善业务。

(二) 旅游事务署一直致力为先导计划进行推广活动，当中包括：

1. 推出「香港美食车」流动应用程式，提供有关美食车及营运场地资讯，方便公众追踪美食车；
2. 透过香港旅游发展局在本港及海外宣传先导计划；
3. 透过香港酒店业协会在酒店放置宣传单张；
4. 通过香港旅游业议会及香港中国旅游协会搭建旅游业界和美食车营运者的沟通平台，促进双方合作的机会；以及
5. 安排「网络红人」在社交媒体上宣传美食车等。

我们亦鼓励营运者利用不同社交平台宣传其美食车及售卖的食品。

(三) 二〇一六年《财政预算案》宣布要研究引入美食车时，已经说明先导计划为旅游项目。政府会参考外国营运美食车的经验，以先导形式推行计划，其营运地点和模式是否合适，实行过程是否顺畅，必须从实践上汲取经验。先导计划刚推行了九个月，前述的优化措施都需要时间才能完全发挥作用。为免引起社区及其他行业持份者更加复杂的问题，我们认为不宜将整个计划的定位作出根本性的改变。

不过，就张议员提出的一些意见，我们有考虑过，并在可行和合理情况下，作出了调整。会议展览及奖励旅游是旅游业重要一环，大专院校亦举办不少学术交流会议和展览。我们曾与香港大学、香港中文大学、香港浸会大学、香港专业教育学院（李惠利分校）联络，这些院校均表示现时不会考虑摆放美食车。虽然如此，香港科技大学在十一月已提供一个美食车停泊位供美食车营运，自十一月七日起已有一部美食车在该处营业，营运表现不俗。

工业区或建筑地盘并非旅游景点，难以吸引旅客到访，不符合美食车作为旅游项目的定位。工业区内人多车多，已有不少食肆，亦没有场地管理者可以为美食车提供电力和配套设施；在地盘范围营运亦涉及工业安全问题，两者皆不适合摆放美食车。至于私人派对及私人到会服务，根据美食车取得的食物制造厂牌照条件，其营运地点限于指定的旅游景点和旅游活动，故此美食车不可到私人派对营运及提供私人到会服务。不过，美食车自本年六月底至十月底已参与多个自选旅游活动，例如西九自由约及香港国际手工啤酒节，参与的美食车均录得可观收入。

由此可见，我们对美食车的营运一直尽力改善和优化，如有地点符合先导计划的定位和要求，我们会继续考虑。

目前为止，十四部美食车已相继在今年二月至十月投入服务，而最后一部预计最快在十二月初开业，我们会观察和检视美食车的营运表现和先导计划的成效，预计在明年第三季会有检讨的结果。

完

2017年11月15日（星期三）

香港时间 14 时 25 分